

2020 年度江北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 专项报告

一、国有自然资源基本情况

(一) 土地资源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全区土地总面积为 20806 公顷。其中湿地面积 2 公顷，耕地面积 3821 公顷，种植园用地面积 1640 公顷，林地面积 4443 公顷，草地面积 73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423 公顷，工业用地面积 2101 公顷，住宅用地面积 2551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1070 公顷，特殊用地面积 543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2291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 1819 公顷，其他土地面积 29 公顷。

其中，国有土地总面积为 8309 公顷，国有土地中耕地 286 公顷，种植园用地 37 公顷，林地 292 公顷，草地 20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 357 公顷，工矿用地 1564 公顷，住宅用地 1554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95 公顷，特殊用地 459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665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79 公顷，其他土地 1 公顷。

(二) 矿产资源情况

江北区属浙东火山岩覆盖区，普通建筑用石料资源相对丰富，其他矿种资源贫乏，无工业价值。截止 2020 年底，全区仅有的两家普通建筑用石料采石场均已闭矿。因江北区矿产资源先天禀赋不足，且山体多为生态保护区域，故在《浙江省宁波市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中，江北区不

再设立采矿权。

(三) 森林资源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全区林业用地面积 8.2552 万亩，其中森林面积 8.1536 万亩，森林覆盖率 26.08%。森林面积中，乔木林面积 4.1399 万亩，竹林面积 2.1707 万亩，灌木林面积 1.843 万亩。全区活立木总蓄积 18.4581 万立方米，其中乔木林蓄积 14.8486 万立方米，乔木林单位面积蓄积量 3.59 立方米/亩。

(四) 湿地资源情况

根据《宁波市江北区湿地保护规划（2015-2020 年）》中调查数据，2015 年江北区湿地总面积 1340.10 公顷，湿地类型分为近海及海岸湿地包括河口水域 1 型；河流湿地包括永久性河流 1 型；湖泊湿地包括永久性淡水湖 1 型；人工湿地包括库塘，运河、输水河，水产养殖场共 3 型，其中天然湿地 910.32 公顷，占江北区湿地面积的 67.93%；人工湿地面积 429.78 公顷，占江北区湿地面积的 32.07%。¹

(五) 水资源情况

截至 2020 年，江北区无已建大中型水库；已建小型水库 5 座，分布在北部山区一带，全区各水库总库容 0.22 亿立方米。

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

(一) 稳步推进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

深化推进自然资源 and 生态环境管理体制改革，统筹全区各类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加强国土

¹ 湿地最新数据为《宁波市江北区湿地保护规划（2015-2020 年）》中 2015 年的调查数据。

空间规划管理，加强包括国土资源、森林资源等在内的自然资源统一管理，根据上级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江北区区划调整的实施情况，完成江北区行政执法队（下设 2 个执法中队）、4 个自然资源所（前江、庄桥、洪塘、慈城自然资源所）的调整。同时，根据省委、市委和区委各级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和清理整合的有关精神，分局所属事业单位由原来的 10 个单位撤并整合为 8 个单位。

（二）重视总体规划，优化土地开发格局

切实发挥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引导管控作用，坚持保护优先、保障发展、集约节约的原则，结合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耕地保护目标，优化土地开发格局。

一是加快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建立了工作专班+专业团队的高效工作机制，多轮次市区对接，积极争取将姚江新区等纳入市级重大战略平台，形成江北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发展战略及分区规划大纲初步成果；开展了以最新三调数据为底图的基数转换数据时点更新工作；在全省率先完成江北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和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报告。同时对重大平台、重大项目、永农布局优化、开发边界划定、历史遗留问题处置等问题进行深化细化和落实。

二是谋实谋深重点区块。积极做好项目规划服务，倒排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大庆北路地段、湾头地区、姚江新区启动区、慈城新城等地块的控规局部调整。只争朝夕，按照“挂图作战”要求，高效率完成湾头江北艺术外国语学校东侧、银行干校东侧、文创港核心区中兴大桥两侧、孔浦小城

镇、姚江新区、慈城新城、荪湖南等 38 宗地的规划条件。

三是科学谋划储备计划。积极研究 2021 年至 2023 年储备三年滚动计划，做好储备项目挂图作战表编制。2020 年我区区级储备计划新增做地项目 18 宗面积 2293 亩，是 2019 年新增做地计划的 2.3 倍，重点聚焦甬江科创大走廊地块、奥体中心板块、慈城板块等三大核心板块，占全年计划新增做地规模的 96.9%；结转做地项目 13 宗面积 328 亩，突出抓好孔浦小镇、电商核心区的开发建设。

（三）理清权属，推进自然资源调查与统一确权登记

一是全力推进国土“三调”工作。江北区国土三调工作严格按国家、省、市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阶段性工作任务，包括：庄桥街道的三调试生产、初始调查、市级、省家、国家级核查和整改完成，以及统一时点更新等。初始调查数据库和统一时点更新成果都通过了国家核查，质量较高。通过区级“三调”验收自查，工作任务均已完成，成果完整，数据库归集、资料归档整理、保密安全符合要求，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形成的“三调”成果包括：数据成果、图件成果、文字成果、数据库成果、信息系统等。

二是全面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积极推动我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通过前期调研，对策梳理，在与区相关部门对接的基础上收集了基础资料，逐步摸清我区主要自然资源清单。

（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为促进江北区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提高森林质量，我

区突出森林资源培育，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大力发展平原绿化，措施如下。一是突出重点，强化森林资源培育。推进“一村万树”、珍贵树种造林；加强中幼林抚育、低产（效）林改造，促进后备资源培育，提高林分质量。二是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严厉打击非法占有林地和毁林开垦事件，实行林政、公安联合执法，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继续执行限制采伐政策，严格控制森林采伐量；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和森林消防，确保森林资源安全。三是大力发展平原绿化。平原绿化是对我区森林资源的有力补充，平原绿化遵守“适地适树”原则，发展乡土树种，发展“珍贵彩色树种”造林，在提升我区森林质量的同时也营造优美景色和宜居环境。